**長期照顧保險投保對象之性別、年齡與要保人所在行政區域分析**

**一、前言：**

截至106年12月底（以下皆以此一時點之資料作為分析對象），壽險業長期照顧保險有效契約達60萬215件，本文將以被保險人的性別、年齡與要保人所在行政區域，對前述有效契約進行分析。

**二、性別分析：**

在整體有效契約中（60萬215件），被保險人為男性者占45.42%、被保險人為女性者占54.58%（圖1），顯示女性對於長期照顧保險之需求略高於男性，此可能與國人女性平均壽命高於男性，相對重視長期照顧需求之規劃有關。若進一步以要保人與被保險人為同一人之案件（為自己投保）（共44萬4,576件）為母體進行購買者分析，則此一比率將變為38.36%、61.64%（圖2），可進一步佐證前述關於女性相對重視長期看護需求之規劃之推論。

**三、年齡分析：**

近一步瞭解年齡對於長期照顧保險需求之影響，可以發現被保險人之投保年齡主要集中於40歲到49歲這個族群，分別占男、女性總被保險人數的25.17%、30.34%（圖3），此可能與年齡漸長，經濟狀況穩定後，也逐漸重視健康問題與未來長期照顧之需求有關，此一比率並在60歲之後大幅下降，主要原因可能是（1）該年齡投保保費過高；（2）年齡過高或體況變差而無法投保。

如以要保人與被保險人為同一人之資料母體進行分析（圖4），購買主力仍是集中在40歲到49歲這個年齡層，另比較圖3與圖4各年齡層占率之差異，可以發現除了10歲到19歲這個年齡層外，其他年齡層的差異並不明顯，主要原因係19歲以下的被保險人多半都是由父母擔任要保人投保的。

**四、要保人所在行政區域分析：**

以全台灣總人口數為分母，長期照顧保險有效契約件數為分子，則男、女性投保比率分別為2.26%%與2.83%，整體投保率為2.55%。

再以要保人通訊地址所在地為分類標準，現行6直轄市與16縣市中，6直轄市部分（圖5），新北市男、女人口數居6直轄市人口數之首，其男、女性長期照顧保險有效契約件數亦為最多，分別為44,501件與57,717件；惟若以投保率觀之，則男、女性投保率最高之縣市則為臺南市，比率分別是2.80%與3.38%（圖6）；若再將男、女性合計，投保率最高亦為臺南市，比率為3.09%。

至於16縣市部分（圖7），彰化縣男、女人口數居16縣市人口數之首，其男、女性長期照顧保險有效契約件數亦為最多，分別為17,278件與20,909件；惟若以投保率觀之，則男、女性投保率最高之縣市則為宜蘭縣，比率分別是3.50%與4.41%（圖8），男女性合計之投保率亦以宜蘭縣最高，比率為3.95%。

**五、結論：**

1.女性消費者相對重視長期照顧保險的規劃，未來推廣及宣導此類保險商品時，除了在既有的基礎進行全面性的推廣及宣導外，可進一步思考如何提升男性消費者對於長期照顧保險的認識，進而提升其投保意願。

2.目前以40歲至49歲年齡層的消費者投保長期照顧保險的意願較高，未來推廣及宣導此類保險商品時，可強化「及早規劃」之概念，提升年輕族群（20歲至39歲）投保長期照顧保險的意願。